

证券代码：301023

证券简称：奕帆传动

公告编号：2026-065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,865,929.85 元，母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27,379,607.96 元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90,811,444.83 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296,422,321.83 元，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290,811,444.83 元。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93,320,64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50 元(含税)，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,998,096 元(含税)。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在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

规定，由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股本现状、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公司持续发展等因素后提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。实施本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综上所述，本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审议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2 日